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

株环评辐表[2021]12号

关于湖南株洲田心 110kV 变电站 110kV 网络优化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株洲供电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申请批复《湖南株洲田心 110kV 变电站 110kV 网络优化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申请报告、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的初审意见及项目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相关内容

湖南株洲田心 110kV 变电站 110kV 网络优化工程位于株洲市石峰区，工程内容分为两部分：①新建田心变 T 接梨子坡～牵引站 110kV 线路工程。新建电缆线路起自田心 110kV 变电站 GIS 室，止于预留的梨牵线 011 号电缆终端钢管杆。路径长约 0.17km。线路路径从田心 110kV 变电站 GIS 室电缆出线，至预留的梨牵线 011 号电缆终端钢管杆转架空，沿已有线路进入梨子坡 110kV 变电站。电缆采用 ZC-YJLW03-64/110-1x630mm² 交联聚乙烯绝缘波纹铝护套单芯电缆。②新建田心变 T 接梨子坡～周龙坡 110kV 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起自 110kV 梨周线 N2 处 T 接点，止于已有的 110kV 梨田线。

路径长约 0.03km。线路路径起自 110kV 梨周线 N2 处 T 接点，止于已有的 110kV 梨田线，然后沿已有的线路进入田心变电站。线路采用 JL/G1A-300/40 型钢芯铝绞线，地线采用 48 芯 OPGW-11-70-1 型光缆。项目总投资 13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4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3.97%。

依据湖南省湘电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本工程的环评分析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的初审意见，建设单位在落实报告表及专家提出的各项建议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我局同意该项目按环评报告提出的工程规模、性质、路径建设。

二、全面落实环保措施

在工程设计、建设、运行管理中，必须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1. 严格落实工频电、磁场污染防治等环保措施，按照设计规程施工，确保本工程的电磁环境满足国家相关法规和环境标准要求。

2. 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文明施工，落实生态保护措施，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施工方法，避免夜间施工，妥善处置工程弃土和建筑垃圾。

3. 在杆塔上悬挂“高压危险、禁止攀登”等警示标志，完善线路运维管理，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点，
电
48
保
平
切
行
平

4. 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做好电磁环境的科普宣传，预防和减少纠纷。

三、其他相关要求

1. 若工程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时，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表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环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2. 项目竣工后，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及时开展竣工环保验收。

3. 建设单位在收到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送至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并按规定接受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的日常监督检查。

